

债券代码：149598

债券简称：21 越控 04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行使“21 越控 04”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up>1</sup>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1 越控 04”、“本期债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5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5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各自的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

<sup>1</sup>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曾用名

债券将继续在第 6、7 年存续。”

2026 年 8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21 越控 04”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约定，公司可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或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并行使本期债券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21 越控 04”进行全额赎回。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 日